

证券代码：002867

证券简称：周大生

公告编号：2018-055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7月19日（星期四）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7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18年7月18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7月19日下午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文锦北路田贝花园裙楼商场三层301周大生总部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投票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五）会议主持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宗文主持召开。

(六)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一)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1 人, 代表股份 395,205,568 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81.4220%。

其中: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9 人, 代表股份 315,119,061 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4.922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 代表股份 80,086,507 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6.4998%。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 代表股份 9,487,468 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9547%。

其中: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7 人, 代表股份 9,407,109 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938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 代表股份 80,359 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166%。

(二)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 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非独立董事周宗文

表决结果: 同意 315,199,421 股, 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7558%。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 9,487,468 股，占参加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周宗文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非独立董事周华珍

表决结果：同意 315,199,421 股，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7558%。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 9,487,468 股，占参加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周华珍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非独立董事周飞鸣

表决结果：同意 315,199,421 股，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7558%。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 9,487,468 股，占参加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周飞鸣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 非独立董事向钢

表决结果：同意 315,199,421 股，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7558%。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 9,487,468 股，占参加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向钢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 非独立董事卞凌

表决结果：同意 315,199,421 股，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7558%。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 9,487,468 股，占参加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卞凌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 非独立董事管佩伟

表决结果:同意 315,199,421 股,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7558%。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 9,487,468 股,占参加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管佩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7 非独立董事夏洪川

表决结果:同意 315,199,421 股,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7558%。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 9,487,468 股,占参加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夏洪川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独立董事杨似三

表决结果:同意315,199,421股,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7558%。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 9,487,468 股,占参加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杨似三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 独立董事沈海鹏

表决结果:同意 315,199,421 股,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7558%。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 9,487,468 股,占参加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沈海鹏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 独立董事葛定昆

表决结果:同意 315,199,421 股,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7558%。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 9,487,468 股，占参加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葛定昆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4 独立董事衣龙新

表决结果：同意 315,199,421 股，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7558%。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 9,487,468 股，占参加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衣龙新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以上当选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为税前人民币 12 万元/人/年。

3.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1 非职工代表监事戴焰菊

表决结果：同意 315,199,421 股，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7558%。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 9,487,468 股，占参加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戴焰菊当选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2 非职工代表监事陈特

表决结果：同意 315,199,421 股，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7558%。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 9,487,468 股，占参加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陈特当选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五、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黄媛、贺春喜

(三) 结论性意见：经验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20日